

申请因公往来香港、澳门特别行政区通行证及签注事项表

(此表代替公函使用,表内各项务请准确、详细填写,不得复印、涂改。)

档案号:

京港澳签字第

号

1 派遣单位名称(在市外办备案的单位): 单位代码: 专办员姓名: 联系电话:	2 局级单位外事部门意见: 负责人签名及公章: (请将签名、公章填在格内) 年 月 日
--	--

3 赴港澳任务批件文号及日期

批件		确认	
----	--	----	--

4 请选择以下赴港、澳目的:	5 出访人员政治审查 审查部门名称 批件文号及发文日期 (出国人员政治审查批件见附件)
----------------	---

6 赴港、澳事由:(请详细填写):

7 出访情况	出访地区	邀请方名称
	签注申请	
	出访地区	邀请方名称
	签注申请	
	出访地区	邀请方名称
	签注申请	

出 访 人 员 名 单

(注:1. 名单顺序必须与任务批件名单一致。2. 对外单位及职务要与邀请函一致。3. 级别栏内只需填写副处级(含)以上人员。4. 职业属性:请选择填写职业属性序列号,即:1. 国家公务员(含参公人员) 2.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3. 差额拨款事业单位 4. 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5. 国企人员 6. 非国企人员 7. 军人 8. 其他

姓 名	性 别	出生日期 (年、月、日)	工 作 单 位		级 别	赴港签注号
汉语拼音		出生地	职 务			赴澳签注号
					普通	
身份证号码			证件保管部门编码:		职业属性	
证件号码			签发日期至有效期:		发照机关	
					普通	
身份证号码			证件保管部门编码:		职业属性	
证件号码			签发日期至有效期		发照机关	